

8.03

同治刊

湘鄉縣志

第六冊



同治刊湘乡县志

(内部资料)

湘乡市地方志办公室删点重印

共七册787×1092毫米 1/16

1987年11月第一次重印

卷

PDG

同治刊湘乡县志(删节本)第六册

目 录

人物志一

名臣	(1)
宦业	(8)
忠节	(23)
孝友	(58)
行义	(77)

人物志二

儒林	(111)
文苑	(116)
处士	(141)
善行	(170)
方技	(178)
流寓	(181)

湘乡县志卷十七

人物志一

湘邑人物，如汉蒋大司马琬之忠雅，宋王光禄容之质实，五代王司徒同之忠，宋刘荣叔之义，贺德英之幼慧而孝，彪氏虎臣父子、周氏之讲明正学，洵足并列群贤，卓立千古。明贺评事宗，陈方略，
林湘困，心存家国，今移入名臣。明季遗老，如阳镇、龙孔蒸、洪业
熹诸人，皆遭乱殉节，不丧所守，今移入忠节。刘象贤，本明末举人，
鼎革后，隐居不出，今移入明人。理学并入儒林，隐逸并入处士。义
勇所以教忠，善行所以施惠，故增之。耆寿分年列表，故系之选举
表末，以从其类。凡此皆略为交通，余则悉仍其旧。至贞孝节烈妇女，
亦人物也，以人数繁多，故专立《列女》一门以别之。

名臣

汉

蒋琬，字公炎。以州书佐随先主入蜀，除广都长。先主尝至广都，见琬众事不理，将加罪戮。诸葛亮请曰：“蒋琬社稷之器，非百里之才也，其为政以安民为本，不以修饰为先，愿主公重加察之。”先主乃不加罪。顷之，为什邡令。先主为汉中王，琬入为尚书郎。建兴元年，丞相亮开府，辟琬为东曹掾，举茂才，琬固让，亮教答曰：“君宜显其功，举以明此选之清直也。”迁为参军。五年，亮住汉中，琬与长史张裔统留府事。八年，代裔为长史，加抚军将军。亮数外出，琬尝足食足兵以相供给。亮每言公炎托志忠雅，当与我共赞王者也。密表后主曰：“臣若不幸，后事宜以付琬。”亮卒，以琬为尚书令。俄而加行都护，假节领益州刺史，迁大将军，录尚书事，封安阳亭侯。时新丧元帅，远近危悚。琬出类拔萃，处群僚之右，既无戚容，又无喜色，神守举止有如平日，由是众望渐服。延熙元年，诏琬总帅诸军，屯汉中；又命琬开府。明年，就加为大司马。琬以为昔诸葛亮数窥秦川，道险远艰，竟不能克，不若乘水东下。乃多作舟船，欲由汉沔凌魏，兴上庸，会旧疾连动，未得行。而众论咸谓：如不克捷，还路甚难，非长策也。于是遣尚书令费祎、中监军姜维等喻指。琬承命上疏曰：“自臣奉辞汉中，已经六年，今魏跨带九州，根蒂滋蔓，平除未易。若东西并力，首尾犄角，虽未能速得如志且当分裂蚕食，先摧其支党。然吴期二三，连不克果，俯仰维艰，实忘寝食。辄与费祎等议：以凉州胡塞之要，进退有资，贼之所惜，且羌胡乃心思汉如渴，又昔

偏军入羌，郭淮破走。算其长短以为事。首宜以姜维为凉州刺史，若维征行，衔接河右，臣当帅军为维镇继。今涪水陆四通，惟急是应。若东北有虞，赴之不难”。由是琬即还住涪，疾转增剧，至九年卒，谥曰“恭”。

子斌，嗣为绥武将军、汉城护军。魏大将军钟会至汉城，与斌书曰：“桑梓之敬，古今所敦。西到欲奉瞻尊太君公侯墓，当洒扫坟茔，奉祠致敬。愿告其所在”。斌答书曰：“亡考昔遭疾疚，亡于涪县，卜云其吉，遂安厝之。如君西迈，乃欲屈驾修敬坟墓，视予犹父，颜子之仁也。闻命感怆，以增情思”。会得斌书报嘉义，及至涪，如其书云。斌诣会于涪，待以交友之礼。

斌弟显，为太子仆，会亦爱其才学，与斌同遇难。

宋

王容，字南强，一字希颜，号南涧。张氏南轩讲学岳麓，容从之游。见其所著《希颜录》，因取以为字。淳熙十一年甲辰，以《人君正心以正朝廷赋》举于乡，以《文德帝王之利器赋》，成进士。十四年丁未廷对，孝宗亲拔第一。谓近臣曰：“王容之文质实”。其殿试谢恩诗云：“质实两言虽朴语，始终大概悉真情”。盖纪实也。继陈御戎之策，深切时务，召对东阁。仕至议政大夫礼部侍郎。尝出守九江。

作《建昌学记》；又以言用兵复仇事。谪参绍兴戎幕，陈傅良止斋以诗赠其行。理宗朝追赠濂洛诸儒师弟官爵，赠容为银青光禄大夫待制。

明

贺宗，字敬祖，宣德庚戌进士。为大理评事，疏言湘乡田税增重，岁遭水潦，民苦征输，得减去额粮四千石。正统间，巨寇叶宗留、邓茂七余党，猖獗江西、浙江、福建三省。用兵屡征不克，宗疏陈方略，英宗嘉纳，命赞兵部尚书石瑛军事，旋荡平之。升太仆丞，剔弊兴利，厩马蕃息。丁内艰，卒于家。追论闽浙功，赐银币，以子恕官晋奉直大夫。

恕，字近仁，景泰庚午举人，初任云南新兴州知州，明敏清慎，莅任九年，署上考，擢广东肇庆府同知。捐俸修学，不劳民力，所在咸德之。泷水县贼与大藤峡贼，声势相倚。出劫屠戮，右江不通。恕奉命月一往抚，至则招集犒劳，宣上恩威，峒蛮感服，仍饬各村筑土城以卫居民，凡三十六所。晨夕瞭望击柝，寇警以息。巡抚屡疏荐之。恕宦情素淡，以疾乞归。家居二十余年，正德初进阶从四品。

文贵，字天爵，以戎籍隶山东青州卫，成化乙未进士，由吴江知县擢御史。宏治末累官右副都御史，巡抚延绥。正德元年，召为兵部

侍郎。三年春，寇牧近边。廷议设总督，命贵兼副都御史，总宣府、大同、延绥三镇兵御之。寇退，迁右都御史。巡抚大同时，巨珰刘瑾用事，密遣人胁贵取贿，贵怒，杖其使，一无所馈。瑾矫旨召之，亦不赴，瑾竟不敢加害。

予三省，三畏，均举人。

国朝

谢振定，字一斋，号芗泉。少颖敏，十岁遍诵十三经。乾隆丁酉，与兄振著同举于乡。庚子成进士，官编修。戊申，典试江南，甲寅，擢江南道御史。巡视南漕入瓜仪，粮艘阻风，祷于神，得济，疏请建风神庙。嗣是渡江，风辄顺，人呼为谢公风。乙卯，署兵科给事中，巡东城，有乘违制车飞驰于道者，执而讯之，则和坤妾弟也，势横甚。立杖之，焚其车；竟坐是罢职。嘉庆己未，特旨起为礼部主事。应诏言事，条陈甚悉。甲子，迁仪制司员外郎。典试陕西，两秉文衡，所得多知名士。丙寅，出为通州坐粮厅，修公廨，草陋规，会夜半漕船火，官吏多束手，亲率仆徒步往救，火遂熄。康家沟向苦息，镇以铁釜，为文以祭之，堤乃合。所修张湾故道，开呆渠，温榆河，皆利漕运。生平笃于风义，在京师修乡先正明李文正公祠墓，又置义地，以厝同乡旅榇，师友中有贫不能葬者葬之。其他周恤穷困，所济尤多。

生平肆力古学，著有《知耻斋诗文集》。年五十七卒于官。道光壬辰。

入祀乡贤祠

子兴岐，字果堂，嘉庆戊辰举人，己卯进士，由庶常改官河南宝丰知县，调升陕州知州。时豫匪号曰红胡子，恣为民患，以计擒治之。并力行团练法，互相救应。贼入境皆被获，遂相戒不敢犯。以治行卓异，入都，蒙召见。宣宗垂询家世，兴以父名对。上曰：“汝乃烧车御史谢振定之子乎？”嗟赏久之。擢四川叙州知府，以剿办夷匪功，赏戴花翎，旋调成都府护盐茶道。大吏以朝廷方向用，初亦倚重，然性素强直，不阿附，以是积忤上官，因事罢归。

子邦锦，官淮北临兴场盐大使。

兄子弟兴恒，字讱庵，官福建安溪知县。

恒子邦鉴，字吉人，道光丁酉举人，乙巳进士，官江苏高淳知县，抵任甫数月，病卒。年富才优，未竟其用，人咸惜之。

曾国藩，字涤笙，道光十八年进士，官检讨。二十三年，典试四川。二十五年，分校礼闱。以大考拔擢，累迁为礼部右侍郎。咸丰初元，屡陈正议，以戆直称。二年，典试江西，途次以母忧归。时粤匪东窜，窥长沙，渡洞庭，陷武昌，循江而下，所过掠靡，而土匪亦大肆劫掠。朝廷鉴其忠直，命治团练，乃募乡勇，束五练技，号曰湘军。三年，遣援江西，解南昌围。时逆首洪秀全已踞金陵，据长江之

险，非舟师无以制其一；乃造舟铸炮，创立水师。明年成军。水陆东下，初少挫。继乃大捷于湘潭，复岳州，克武昌，破田家镇，断横江铁锁，乘胜围九江，进规湖口。会水师陷入鄱阳湖，鄂帅丧师。武昌再失，乃悉锐师驰援，而自督师攻九江。已而石逆达开等分道犯江西，连陷八府五十余州县，湘鄂文报不通。五年，移驻南昌，孤军拒守，会援师大集，分路进兵，并屯军贵溪，以护浙东饷道。而湘鄂路通，军威复振。七年二月，在瑞州营次，以父忧归，累诏起复。八年，奉命援浙。其时江西、九江及诸郡县，皆经湘军先后克复，将由建昌入浙。九年，驻抚州，攻克浮梁景德镇，旋奉援川之命，未行，又命援皖，遂驻宿松，克太湖。十年四月，以钦差大臣总督两江，督办军务，遂驻祁门。时值苏浙沦陷，休祁大震，无何，霆军驰至，一战而围解。十一年八月，克安庆。诏加太子少保衔，并节制江苏、安徽、江西、浙江四省军务，累疏辞之。同治元年正月，授为协办大学士。是年，水陆两军大举东下。湘军抵雨花台，攻金陵；楚军达衙州，援浙江；淮军出上海，规苏常。而水师往来策应，为陆军声援。三年，苏浙以次戡定，六月克复金陵。诏加太子太保衔，封一等毅勇侯，赏戴双眼花翎。当是时，江南虽平，而捻匪又炽，会忠亲王薨于军，奉命驰剿。四年，赴临淮，驻徐州。五年，驻济宁，又驻周家口，皆扼要截击。十月，命还两江，兼充通商大臣。六年五月，授体仁阁大学士。十二月，以山东捻逆平，加一云骑尉世职。七年四月，授武英殿

大学士。七月，移督直隶。入京陛见，赐紫禁城骑马。八年二月莅任。会天津有民教构衅事，慰解之，事遂息。九年，奉命仍督两江，至则饬吏安民，储将练兵，谋国益勤，而疾作矣。十一年二月卒于官。年六十有二。遗疏入，上震悼，追赠太傅，照大学士例赐恤，予溢“文正”，入祀褒师贤良祠、昭忠祠，并于两湖、两江及直隶、天津府各建专祠。

文正自为诸生时，究心正学，灼然于义利公私之辨，而自治甚严。律己律人，必先廉洁，取与之间，一介不苟。其治军，则不分畛域，湘、鄂、江、皖、苏、浙诸军，联为一气。而粮台之军火饷糈，以时分应他军，接济邻省。然于节制四省之命，则固辞不敢受。其决策深谋远虑，坚定不移。如东征皖江，则建三路进兵之议；北剿捻匪，则建四面蹙贼之议。其后成功，皆如其言。生平留意人才，先后荐达文武，皆一时之选。迭奉谕旨，令举封疆将帅，奏以督抚既握兵柄，不可更执朝权，宜防外重内轻之渐，兼杜植党树私之端，其小心寅畏又如此。临危一疏，犹拳拳以懋圣学。崇节俭，恤灾黎，防边患为言。盖其忠爱性生，始终一致，故能荡平巨寇，锡爵酬庸，中兴功臣，自当以文正居首。

宦业

汉

祝良，字邵卿。顺治永建中为洛阳令。值大旱，暴身庭阶，引咎自责，雨立至。时太尉属参继妻毙前妻子于井，良入太尉府发其罪。有司以良不先闻奏，辄斥宰相，坐系诏狱。洛阳吏民守阙请代者，一日数万人。诏原之。永和二年，日雨微外蛮夷区怜等犯象林，杀长吏。乃拜良为九真太守。既至，单车入贼中，招以威信，岭外复平。

宋

蒋文炳，字灿臣，汉大司马瓌之后。延隆时，举贤良方正，为宁乡令，有德政。卒于官，子孙因家焉，遂为道林蒋氏。其后有彦明者，元至正间进士，官至国史大夫。

王长孺，元末辛未进士。延中时，令浏阳。改奉议郎，权发遣靖州。后以言事落职。

子以宁，字周士。年十七，以父荫入太学，即抗章雪父冤。寻入鼎澧帅幕。溪蛮啸聚，乃单骑入巢，羁致其酋长。上书中丞何栗，为五忧之说，预料时事，言词剀切。靖康初，金人入寇。羽檄召天下兵。以宁至长沙乞师，躬率人援解太原围。建炎间，又以宣抚参谋制置襄邓，谕降郡盗桑仲等三十六万众。年未六十，上章告老，乞身养母。以朝奉郎致仕。当时宣抚李纲、张浚皆奇其才；陈去非等皆奇其文。

自号收公，著有词集。

以宁弟球，字子弁，著有《啸台集古录》，均见《艺文》。

胡仇，字彊仲，政和丁酉乡举。官邵阳主簿，寻贬粤。释洪惠送之以诗云：“平生厌作水云间，老境优游剩得闲。远谪瘴乡君莫叹，天教更看海南山”。盖仇由邵州再贬粤，其风节略见于此。（见《宝庆志》）

明：

刘声远，字茂实，建文己卯举人。知梁山，有政绩。入为户部郎中。永乐中，出为交趾右参政，转山东左参政，所至多能声。

资助，字安世，景泰丙子乡试第一。官云南府同知。擢广西太守。时初设流官，修城垣，兴学校，教化大行。迁云南左参政，仍兼府事。郡人立祠，兼祀名宦。

子甫，宏治乙卯举人。任新淦县教谕，引疾还家，与俗寡合，环堵萧然。泊如也。

贺从政，字廷佐，号肃庵。天顺己卯举人。初任云南顺州知州。

训士官子弟若生徒，抚境内民如赤子，屡使木邦、缅甸等处，秉礼持廉，不少假借。蛮酋惮其方严，欲去之不能，乃赂大吏交章荐之，擢守广南府。广南风土恶陋，从政抚绥化导，一如顺州。未几复以才望调鹤庆。丁外艰归。

曾孙表，字连川。嘉靖甲午举人。谒选归，策蹇驴，有康节风，官四川蓬州知州。因疾致仕。生平言讷行端，非公事不履公庭。其子幼殊，字少川，膺显秩，及孙曾，皆以科第显。

陶金，字仲良。嘉靖壬辰岁贡生。自为诸生，即以古人自期，入南雍讲求阳明之学，及知济源，调兴宁、安县，三莅邑宰，公廉恺悌。民感戴如一。所著诗文，清俊温雅如其人。

陈嘉谋，字盖卿，号赤沙。嘉靖己酉举人。坦夷正直。工吟咏，善草书。尝有志经理时务，欲自树立。仕闻，两与分试，称得人焉。小试录拔童子，多跻显位。门人有官楚者，必登堂泣拜。后历仕山西、滇南。勤政厉操，无异官闻时，所至皆建祠以祀。

龙应滨，字思庭。嘉靖乙卯举人。知广东长宁县。县土广而沃，奸人多逋赋以累平民，追呼日迫，遂匿山谷为盗。应滨悉为代完。奸人感其义，咸改辙乐输，民无移力者。兴学课士，修祠葺桥，所在

一新。邑有桥跨江水，通汀赣孔道，年久圮坏，需费三千余金，竭力措置不足，则括家资以益之。土人名曰龙公桥。摄永安、和平二县，政，皆如长宁，后辞归，士民为之建祠竖碑，以志遗爱。

子汝楠，隆庆庚午举人。

刘常吉，字心和，父早卒，事二母无间。以万历辛卯贡生，选陝西都司经历。大吏重之。檄摄蓝田县事。访民间疾苦，陈于上官，剔弊缓征。民戴之如慈母。荐擢两淮盐运同知，未赴，卒于任。蓝田民赴哭者以千计。秦王闻其贤，发藩邸秘器赙之。

子象贤，举人。

贺详，字约甫，号长白，副宪幼殊少子。万历癸卯举人。奇才异颖，一目十行，同学者尝戏令记岁历一部，经月余，试举问之，无遺謬者。尚志操，还金拒色，以廉隅称。为文典雅流丽，乡试同榜，时称三贺。详与江夏贺文忠逢圣居共二。谒选，得安溪令。安溪荐绅多大僚，详以强项无所屈挠，致相忌阻，遂拂衣归里，闭门著书以自乐。

洪懋德，字峻明，号旭廷，万历乙卯举人。天性纯挚，笃于孝友。家居不以片牍干有司，授徒以给，而经营诸弟婚学，周悉丰贍。知宿

松县，以清慎著。丁母艰归，以父老不复仕。晚岁于郭外筑室读书，奖掖后辈，无少倦。崇禎间，矿贼窜湘乡肆掠，入其家，懋德整衣冠待之，容色不变，贼为慑息屏迹，无所犯。贼退，人怪而问之，懋德曰：“吾不见有贼，贼固不吾害也”。

国朝

贺久邵，字伯雍，号淡庵，明万历戊午举人。为浙东推官时，海寇刘香老余孽数千，蜂聚逼城，当道议抚不决，久邵力持之，卒就抚，全活甚众。嗣有馁卒脱巾之变，久邵多方抚定，郡人立祠祀之。比转户部，督理大通桥漕政，痛革夙弊，解官、车户，咸感其德。入国朝，授口北金事，值边事告警，久邵修城垣，饬守备，既解严，擢湖西参议。时江右初辟，人情危疑，久邵戢兵安民，赈饥宽役，民爱之若慈父焉。以内艰归，卒于家。

刘兆龙，字六驭，顺治丁亥岁贡生。经略洪承畴荐之，知兴安县。时版图初入，城无居民，乃招集开垦，躬稼自给。擢知海州。海寇李二和尚方就擒，执事议大辟。兆龙曰：“余党未息，遽加重典，恐阻向化心，宜释之以安众志”。从之。海盗悉平。有争严者，遗以瓮酒，开视，悉阿堵物，挥之于堂，民益惮服。生平宽厚而不诡随。年八十

余，犹能灯下作蝇头字。布衣蔬食，以清白遗其后。

长孙朝晖，字旭山，监生。孝事继母，建宗祠，无忝世德，且能济人疾苦。著有《侣石轩诗集》，见《艺文》。

黄宜载，字静涵，号安斋。雍正乙卯拔贡生。以州判拣发浙江。调升平阳知县。尝奉檄发赈诸暨，清核户口，不浮不漏，实惠及民。知归安，修西湖书院以兴学校。平阳，故滨海，外洋属水师巡缉，有商被劫，久无获。营弁虑缉限将逾，贿盐犯自首，诬晋江渔户伙劫，执棕荐一床以实之。狱成载至，以赃无他获，而棕荐乃海舟所常有，不足据，卒平反之。其他折狱，多类此。尝偕同寅刘某购铅汉口，刘病卒，经营致疾，并代缴所购铅斤，且厚赙之，得归葬。同人咸曰古君子。乾隆十六年，分办南巡大差，豫出廉体置各，不派商民。恩赏紫貂缎匹，并加一级。二十二年再巡时，载已被议落职，例得迎銮，奉旨开复原官，洵异数也。著有《安斋诗草》，见《艺文》。

王孝治，字肇修，一字青溪，乾隆辛酉举人。初官通道教谕。县有生员，分居四里八寨，四里岁入住生二名，而八寨不与。孝治移商县令，力请于学使，增入八寨住生一名，由是信人益知向学。及官滇南，多善政，而修水利，功尤巨。邓川州东湖，时有水患，民田多废，经七次修之，皆不就。孝治署州事，相度地势，筑长堤，开支河，日